询价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报价人资格要求及服务内容 | 总价格（元） |
| 1 | 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餐厅厨具设备项目 | 一、采购内容： 二炒一温电磁灶1个和配套3个电炒锅，电磁炉1个，电用餐厅保温盒2个。 二、资质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报价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应经营范围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必需的设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报价单位（盖章） 报价人（签字）： 联系方式：